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24日上午9:0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1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的方式通知了应参会董事。因董事补选工作需要，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后，于2017年4月2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的方式发出增加议案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亲自出席并表决董事6人。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姿女士召集和主持，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国有企业党建的文件精神，公司对《章程》中关于党建的内容进行了修订完善。

独立董事对此一致认可，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为保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公司董事会经审查，现提名韩曙鹏先生、杨卫军先生、丛春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此一致认可，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时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

四、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韩曙鹏先生、杨卫军先生、丛春义先生、夏逢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此一致认可，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4日

附件：简历

1. 韩曙鹏，男，54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中航发动机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兼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监事；公司监事。现任中国航发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韩曙鹏与公司、公司第三大股东中国航发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杨卫军，男，51岁，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党委书记；公司监事。现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卫军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发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丛春义，男，41岁，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中航工业黎明公司生产指挥部部长，中航工业发动机公司生产市场与企业管理部部长；中航工业发动机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贵州红林机械有限公司监事、党委书记；公司监事。现任中国航发贵州红林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丛春义与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

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 夏逢春，男，50岁，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副总工程师，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长春航空液压控制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监事。现任中国航发长春航空液压控制有限公司总经理。

夏逢春与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